

证券代码：833429

证券简称：康比特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白厚增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张炜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半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具体内容详见与本董事会决议同时披露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报告和下半年经营计划》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并监督总经理的工作，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制定《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报告和下半年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利益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

行)》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制定《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保证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制定《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参与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与对象范围及授予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员工持股计划最终参与对象以及持股比例以员工最终实际缴纳的出资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确定对象的股票定向发行，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 1 名，发行价格为 5 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1200 万元人民币，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金额最终以实际认购结果为准。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全部为现金认购。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购买权。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并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

行认购协议》，以此约定各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奇庚女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均发生变化，及公司因业务需要增加部分经营范围，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修订《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授权法定代表人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拟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储存、使用和管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与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监管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张军书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提名俞放虹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1.议案内容：

原独立董事张军书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股东的合法利益，经过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选举俞放虹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对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拟提请召开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比特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